

公司代码：600168

公司简称：武汉控股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黄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磊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732,977,047.43	15,575,553,892.38	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27,478,387.49	5,176,346,966.56	0.99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11,877.85	57,926,837.45	-262.29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5,335,070.63	353,409,662.94	-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31,420.93	85,050,094.72	-3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95,269.99	78,009,599.72	-43.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1.69	减少 0.7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2	-4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2	-41.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47.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98.11	
合计	7,036,150.9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6,49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85,100,546	40.18	0	无		国有法人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6,435,454	15.00	0	无		国有法人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731,092	5.0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4,768,416	4.90	0	未知		国有法人
陈宜辉	4,740,400	0.6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解剑峰	3,630,000	0.5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常见全	1,333,000	0.1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姜军	1,241,500	0.1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五组合	1,219,200	0.17	0	未知		其他
衣秀华	1,155,500	0.1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85,100,546	人民币普通股	285,100,546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6,435,454	人民币普通股	106,435,454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731,092	人民币普通股	35,731,092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4,768,416	人民币普通股	34,768,416
陈宜辉	4,740,4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0,400
解剑峰	3,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0,000
常见全	1,3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3,000
姜军	1,24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1,5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五组合	1,2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9,200
衣秀华	1,15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5,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均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除上述两股东外其他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增减
货币资金	2,044,796,724.52	1,440,244,019.12	41.98%
预付账款	4,416,015.01	1,484,138.08	197.55%
存货	5,286,842.98	1,847,277.40	186.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956,298.11	34,418,759.01	387.98%
预收账款	525,163.87	1,027,212.96	-48.87%
应交税费	28,672,159.45	20,309,167.20	41.18%
应付债券	1,215,406,799.94	349,452,853.06	247.80%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金（元）	增减
管理费用	8,469,369.79	13,606,450.40	-37.75%
财务费用	64,867,570.05	28,789,582.45	125.32%
信用减值损失	-4,207,083.30	-11,334,746.32	-62.88%
营业利润	53,272,794.40	105,612,289.81	-49.56%
营业外支出	7,547.17	0	100.00%

利润总额	60,305,247.23	112,652,949.81	-46.47%
所得税费用	9,330,234.41	28,346,575.23	-67.09%
净利润	50,975,012.82	84,306,374.58	-39.54%
少数股东损益	-156,408.11	-743,720.14	7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31,420.93	85,050,094.72	-3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95,269.99	78,009,599.72	-4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11,877.85	57,926,837.45	-262.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784,792.87	508,879,822.14	132.23%

说明：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期末比年初余额增加41.98%，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发行企业债券所致；
- 2、预付帐款报告期期末比年初余额增加197.55%，主要原因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市城市排水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预付安保费及运维外包服务费增加所致；
- 3、存货报告期期末比年初余额增加186.20%，主要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水务环境”）的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 4、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期末比年初余额增加387.98%，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污水建设项目工程费用增加所致；
- 5、预收帐款报告期期末比年初余额减少48.87%，主要原因是公司预收租金本期已转入其他业务收入所致；
- 6、应交税费报告期期末比年初余额增加41.18%，主要原因是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7、应付债券报告期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247.80%，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发行企业债券所致；
- 8、管理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37.7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部分支出未发生导致人工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减少所致；
- 9、财务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25.32%，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外债汇率上升形成汇兑损失，二是公司借款本金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 10、信用减值损失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62.88%，主要原因是应收帐款计提的坏帐准备减少所致；
- 11、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原因是武汉水务环境本期处理旧设备所致；
- 12、所得税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67.09%，主要原因一是因为利润总额减少，二是排水公司税率下调；
- 13、少数股东损益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78.97%，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 14、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49.56%、46.47%、39.54%、39.88%和43.47%，主要原因一是受疫情影响供水收入及污水收入减少，同时药剂消毒费用增加导致成本增加；二是受汇率变动的影响形成汇兑损失及借款本金增加、利息支出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 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262.29%，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本期公司暂未收回污水处理服务费所致；
- 1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32.23%，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发行企业债券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2日，公司收到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水务集团”）书面通知，武汉水务集团已收到武汉市国资委《关于市水务集团转让武汉控股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同意武汉水务集团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将所持有武汉控股15%股份转让给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环保集团”）。2020年1月19日，公司收到武汉水务集团提供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1月16日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武汉水务集团与长江环保集团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0年1月3日、2020年1月21日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长江隧道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隧道公司”）与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隧集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纠纷事项已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依法作出裁决。最终长江隧道公司应于裁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中隧集团支付119,141,84.6元，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0年2月8日公司相关公告）

2020年2月27日，公司发行绿色债券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2020年3月9日，公司完成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2020年2月28日、2020年3月13日公司相关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思
日期	2020年4月28日